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蘇雅婷

電話：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100497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40061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613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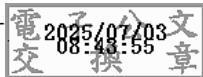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4年6月30日藝演字第
11400017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本市114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計畫另案公
告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